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合作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● **特别风险提示：**江淮汽车与蔚来将在《关于蔚来和江淮汽车开展第二款车型—ES6 合作的确认函》基础上另行协商签订专项合作协议，但目前尚未确定相关专项合作协议的签订、执行日期及其他重要条款，该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2016 年 4 月 6 日，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江淮汽车”）与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蔚来”）签署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并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对外发布了《江淮汽车关于与蔚来汽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暨股票复牌的公告》（编号:临 2016-024）。根据上述框架协议，双方决定以制造合作作为合作的切入点，推进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全面合作。2016 年 5 月 18 日，公司与蔚来签署了《制造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并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对外发布了《江淮汽车关于与蔚来汽车合作的进展公告》（编号:临 2016-033）。在合作框架下，双方联合工作团队精诚合作、优势互补，打造了一座具备全铝车身、自动化、高端制造等能力的现代化工厂，首款合作车型 ES8 在新工厂已经顺利投产。

近日公司收到蔚来发来的《关于蔚来和江淮汽车开展第二款车型—ES6 合作的确认函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基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签署的《制造合作框架协议》的相关约定，双方进行了首款车型—ES8 的合作，目前生产进度按计划正常进行；

2、鉴于 ES8 项目的顺利开展，双方均有意进一步深化合作关系，经过前期的初步协商，蔚来确认其第二款车型—ES6 将继续与江淮汽车开展合作，并由江淮汽车负责生产制造；

3、双方将尽快启动关于 ES6 产品合作的商务谈判，以期达成最终的合作协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9 日